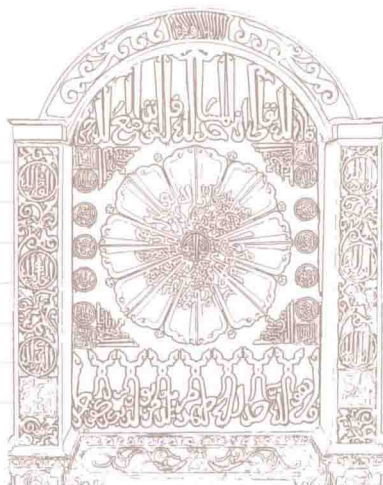


CHINESE ISLAMIC ARCHITECTURAL ART

白学义 白韬 著



中国伊斯兰教 建筑艺术 〔上册〕



黄河出版传媒集团
宁夏人民出版社



河北省清真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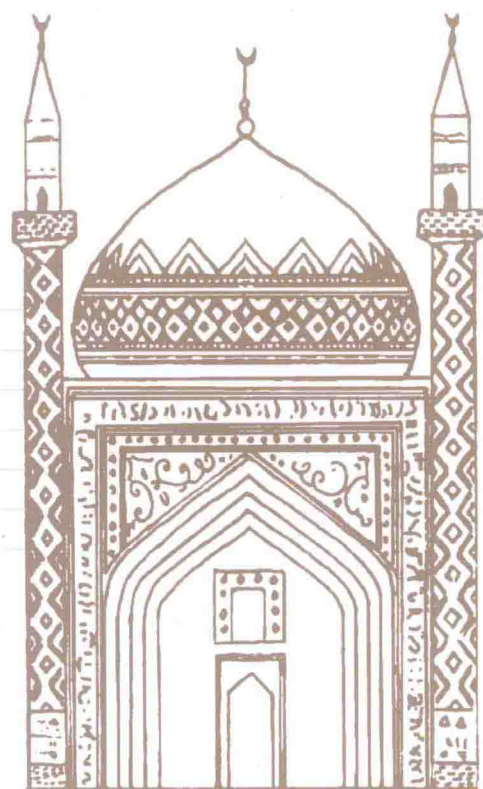
- 定州礼拜寺 泊头清真大寺 张家口新华街清真寺 张家口西关清真寺
- 张家口东关清真寺 张家口土尔沟清真寺 张家口宣化清真南大寺
- 张家口宣化清真北寺 沧州清真北大寺 承德西清真寺 迁西建昌营清真寺
- 保定清真西寺 易县大巨村清真寺 易州清真寺
- 大厂清真寺 大厂南寺头清真寺 大厂北坞清真寺 孟村牛进庄清真寺

山东省清真寺

- 济南清真南大寺 济南清真北大寺 济宁清真东大寺 济宁柳行清真东寺
- 青州真教寺 青州城里清真寺 临清清真北大寺 临清清真东寺
- 临邑石家清真寺 泰安清真东寺 泰安泰安清真寺 淄博金岭清真寺
- 禹城高庄清真寺 德州北营清真寺 台儿庄清真寺

河南省清真寺

- 郑州北大清真寺 开封西义堂清真寺 开封清真东大寺 开封清真北大寺 开封朱仙镇清真北寺
- 沁阳水南关清真寺 沁阳清真北大寺 博爱二仙庙清真寺 博爱大新庄清真东大寺 博爱西关清真寺
- 孟州葵坡清真西寺 孟州葵坡清真上寺 武陟胜利街清真寺 济源下街清真寺 邓州清真西寺 浙川荆紫关清真寺
- 南阳石桥清真寺 南阳河街清真寺 西峡清真寺 南召云阳清真寺 襄城石羊街清真寺 襄城颍桥北街清真寺
- 平顶山杨西清真寺 平顶山焦店清真寺 平顶山中心清真寺 叶县马庄清真寺 叶县旧县清真寺 宝丰城关清真寺
- 郏县北街清真寺 鲁山西关清真寺 项城丁集清真寺 沈丘槐店清真寺 周口清真东寺 周口河西清真寺
- 宁陵东关清真寺 睢县东关清真寺 民权北关清真寺 洛宁王范清真寺 洛阳北窑清真中寺 洛阳东关清真寺



بِسْمِ اللَّهِ الرَّحْمَنِ الرَّحِيمِ

CHINESE
ISLAMIC
ARCHITECTURAL
ART

白学义 白韬 著

中国伊斯兰教
建筑艺术
〔上册〕



黄河出版传媒集团
宁夏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伊斯兰教建筑艺术: 全3册/白学义, 白韬著.
—银川: 宁夏人民出版社, 2015. 10
ISBN 978-7-227-06200-4

I. ①中… II. ①白… ②白… III. ①伊斯兰教—宗教建筑—建筑艺术—中国 IV. ①TU-098.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289691号

中国伊斯兰教建筑艺术 (全3册)

白学义 白 韬 著

责任编辑 丁 佳 丁丽萍 杨海军
封面设计 樊 响
责任印制 肖 艳



黄河出版传媒集团 出版发行
宁夏人民出版社

出 版 人 王杨宝

地 址 宁夏银川市北京东路139号出版大厦 (750001)

网 址 <http://www.nxp-ph.com>

<http://www.yrpubm.com>

网上书店 <http://shop126547358.taobao.com>

<http://www.hh-book.com>

电子信箱 nxrmcbs@126.com

renminshe@yrpubm.com

邮购电话 0951-5019391 5052104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制装订 郑州新海岸电脑彩色制印有限公司

印刷委托书号 (宁) 0000509

开本 889mm×1194mm 1/16

印张 54.75 字数 1000千字

版次 2016年4月第1版

印次 2016年4月第1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7-227-06200-4/TU·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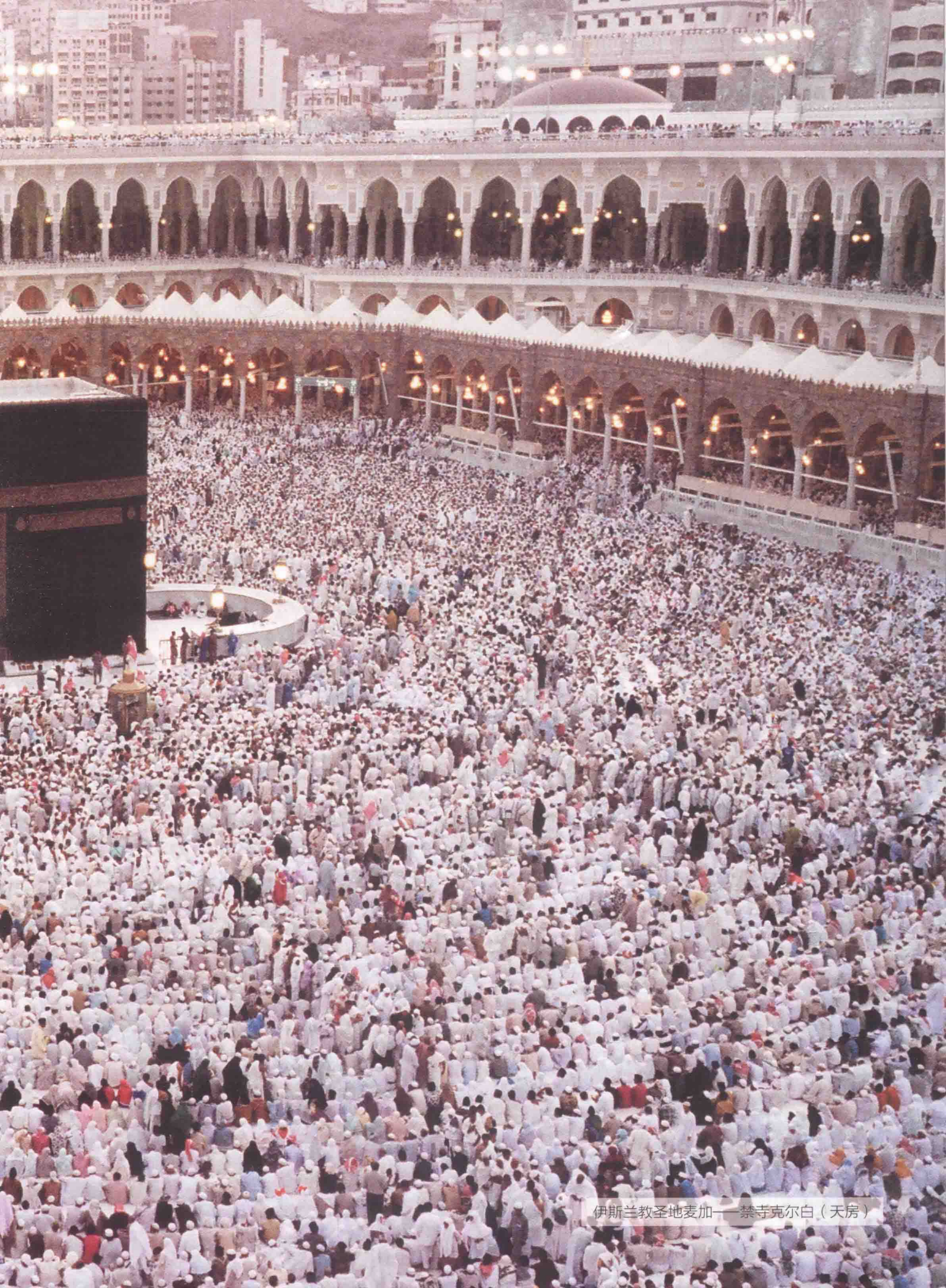
定价 880.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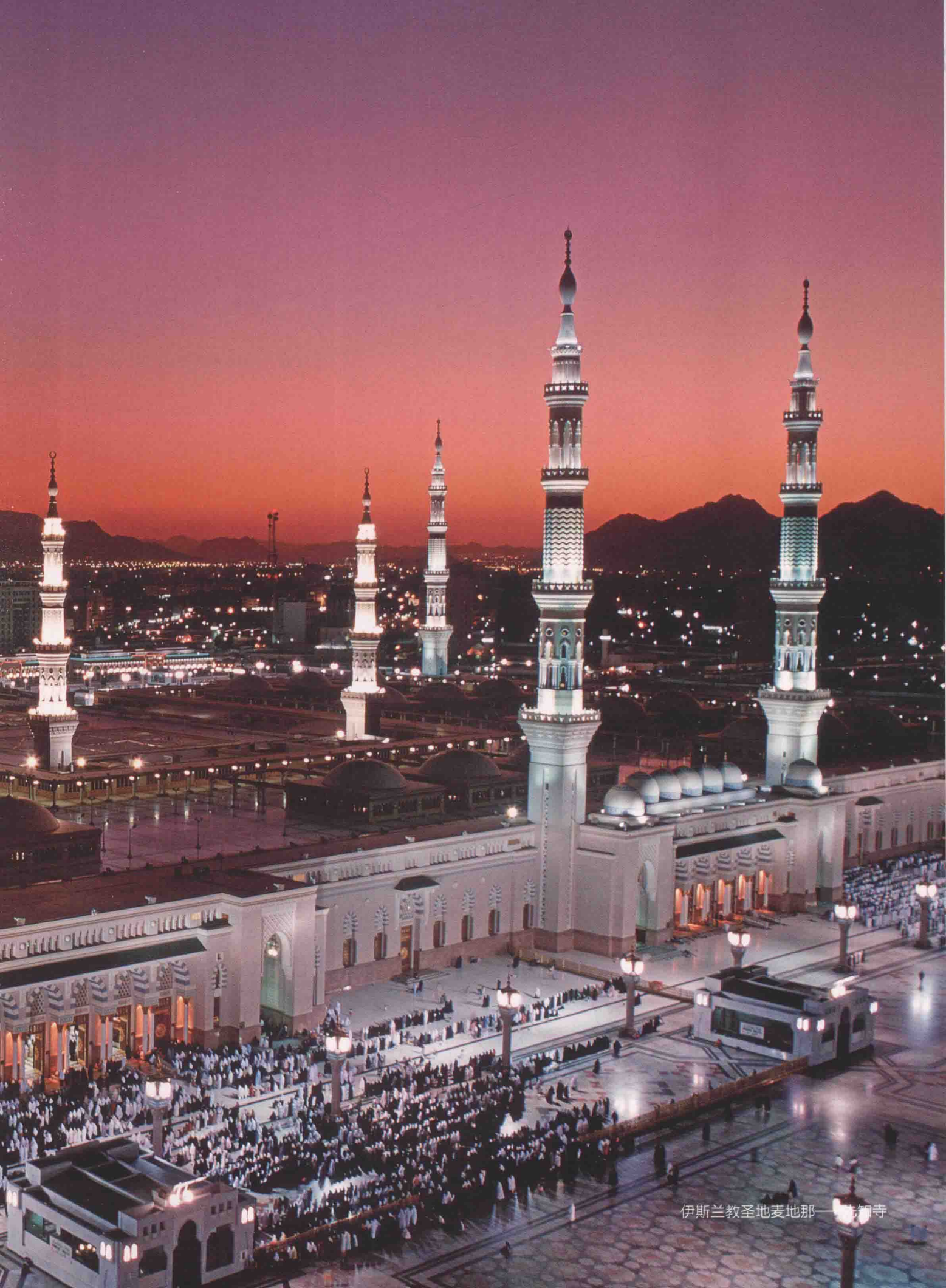
بَيَانُ الْمُحَاجَّاتِ الْمَشْهُورَةِ فِي الْمَسِينِ





伊斯兰教圣地麦加——禁寺克尔白（天房）





伊斯兰教圣地麦地那一先知寺



伊斯兰教圣地耶路撒冷——萨赫莱（岩石）清真寺

伊斯兰教在中国本土特色的历史见证

高占福

伊斯兰教作为世界性的宗教，在中国传播已有1300多年的历史，已成为我国10个少数民族的2300多万穆斯林信奉的宗教。

一、伊斯兰教在中国的发展历程

7世纪中期，伴随阿拉伯、波斯及中亚等地商人的经济活动，伊斯兰教进入中国，润物无声地在中华大地上撒下传播的种子。从时间上看，唐宋两个王朝统治的600多年间，伊斯兰教在中国主要是侨民信奉的宗教。从信奉者的身份上看，来华的穆斯林多为阿拉伯和波斯及中亚等地的商人，中国的都城及东南沿海一带是他们最早活动的地区。在外来穆斯林聚居的地区，有自己寓居、生活的番坊，番坊内有地方政府遴选、推举的番长，负责政务与商务等方面的事宜，并且处理穆斯林之间的事务和争端。番长还有一个重要的身份，即担任宗教教长的职务，带领穆斯林们开展宗教活动，保持自己的宗教信仰。

唐宋时期，作为伊斯兰教在中国传播的重要标志和穆斯林宗教生活必不可少的清真寺，以广州怀圣寺、泉州清净寺、扬州仙鹤寺、杭州凤凰寺为代表。这些清真寺建在中国东南沿海侨民穆斯林较多的地方，且均系教众自建，建筑形制以阿拉伯特色为主，除供日常礼拜之用外，还兼具侨民穆斯林社会活动的功能。

唐宋时期，伊斯兰教在中国是一群特定的侨民，在特定的地区、在一定的范围内自觉遵行的宗教文化与生活，并不为大多数中国人所知。但作为一种外来的宗教文化，它以经贸活动的方式成功地登陆中华大地，并孕育着种子，等待开花结果。

元代是伊斯兰教在中国的大发展时期。随着蒙古军队的三次西征，相当数量的中亚等地穆斯林迁徙到中国，形成新的穆斯林居住区，这些人被称为“回回”。由于这些回回穆斯林分布全国，伊斯兰教也随之传播全国各地。元代在中国的伊斯兰教信奉者，不仅仅是外来穆斯林，众多的中国人也因通婚等原因，加入到穆斯林的队伍中。

元代，随着穆斯林人数和清真寺数量的不断增加，颇具中国伊斯兰教特色的清真寺职能管理制度——三掌教制形成。三掌教制，后人多称为伊玛目掌教制，是唐宋时期番坊制后，由穆斯林自行管理清真寺事务的组织。三掌教制是指清真寺内由伊玛目、海推布、穆安津三种教职人员共同掌教的一种制度。三掌教之间互不隶属，各自执掌自己的仪式，实际上是一个维持清真寺日常运转的协作团队。这种制度虽历经数百年，但其宗教管理职能在中国清真寺内至今仍发挥作用。

元代，还产生了中国最早的从中央到地方管理伊斯兰教事务的机构——“回回掌教哈的所”。哈的是元代时伊斯兰教的高级教职人员，集宣教师、宗教领袖、司法和执法

官员等身份于一身，是当时穆斯林大众的最高长官，因此也被称为哈的大师。“回回掌教哈的所”的主要职责是为皇帝祈祷祝福，掌管教务并于会礼时讲经宣教，依照伊斯兰教的教法教律，管理伊斯兰教内部事务。在一定意义上，哈的所具有政教合一和自治管理的性质，职权是统辖中国境内的所有穆斯林。“回回掌教哈的所”在元代的设立，标志着伊斯兰教在中国的广泛传播和穆斯林群体的壮大，同时也说明了元政府对穆斯林事务的重视。

元代，随着穆斯林遍及全国各地，清真寺也普遍在各地建立起来，时多称为“礼拜寺”“回回寺”或“回回堂”“清真寺”“清净寺”等。上海松江清真寺、昆明南城清真寺、山东青州真教寺、河北定州礼拜寺等，是元代具有代表性的清真寺。值得注意的是，当时清真寺碑文中开始把伊斯兰教与在中国社会中占主导地位的儒家学说相联系。伊斯兰教在中国的传播中，开始与儒家学说靠近，以求自身的生存与发展；生活习俗中也开始融入中国传统文化的元素。

元代伊斯兰教整体呈现传播地区广、信奉教众多，中央政府加强对穆斯林社会的管理、伊斯兰教在中国向本土特色过渡的特点，是伊斯兰教在中国承前启后的时代。

明代，在中华大地上传播的伊斯兰教，进入开花结果期。此时内地的伊斯兰教信奉者主体，既不是唐宋时期的侨民，也不是元代外来的回回人，而是与这些信奉者有渊源关系的、形成于中华大地上的民族共同体——回族。这从根本上改变了以往外来穆斯林信奉外来宗教的局面，而是由土生土长的回族人信奉祖先沿袭下来的伊斯兰教。

明代中叶的经堂教育和明末清初的以儒诠经活动，是伊斯兰教适应中国社会进程中的显著标志。经堂教育从明代中叶开始，延续至今，用中国特色的伊斯兰教育，培养出一代代传播并实践伊斯兰经学的专门人才，使伊斯兰教在中国以符合中国社会的实际、培养本土人才的方式传承、扎根，从根本上改变了伊斯兰教传入中国后，由外来穆斯林传教的历史。回族穆斯林社会通过经堂教育的方式，使伊斯兰教逐渐适应中国社会，成功解决了自身的信仰衰微问题，从而维系、巩固了回族穆斯林社会及其伊斯兰教的信仰。

明清之际江南一带回族穆斯林知识分子开展的以中国通用的汉语语言文字翻译著述伊斯兰经典的活动，主要是回族穆斯林经学文化阶层有系统的意识形态工作。这一活动在当时回族穆斯林社会之外产生的效果和作用十分显著，特别是给不了解伊斯兰文化的汉族群体和统治阶层提供了一个了解伊斯兰教的重要渠道，对促进当时民族和社会的和谐有着特殊的影响。这样，经堂教育的作用在基层的穆斯林大众，以儒诠经活动的作用则主要在意识形态领域和非穆斯林文化层内，内外结合的回族穆斯林教育文化活动，大大促进了伊斯兰教在中国的发展。

明代对伊斯兰教的称谓也有所改变。唐代伊斯兰教被称为“大食法”，宋代被称为“大食教度”；元代虽称穆斯林为“回回”，但与伊斯兰教并没有联系在一起。到了明代，伊斯兰教普遍被称为“回回教门”或“回回教”，其意不但指宗教，也指回族，简称“回教”，包含伊斯兰教和回族两层含义，并延续到清代和民国时期。中国台湾及香港、澳门地区，至今仍将伊斯兰教称为“回教”，将回族称为“回教人”。因此，伊斯

兰教从明代开始,也有了国人自己的称谓,并显示出鲜明的中国特色。

明代的清真寺,已基本上是在中国传统院落中的大屋顶建筑,形成礼拜堂、沐浴室和讲经堂“三堂合一”的模式,礼拜殿是主体建筑,体现了中国建筑文化的特色。南京净觉寺,北京东四清真寺、锦什坊清真寺等明代修建的清真寺,即为此类风格。

清代,伊斯兰教在中国的发展最显著变化是门宦的出现和发展。门宦是清初随着苏非派思想的传播,在西北地区首先产生并发展起来的具有中国伊斯兰教特色的宗教组织。它的出现,是伊斯兰教传入中国近千年后由中国穆斯林创立的本土的宗教派别,对回族等内地穆斯林民众产生了重大影响。门宦在明末清初最早出现于甘肃的河州(今临夏州)、狄道(今临洮县)地区,信奉者主要为西北地区的回族、东乡族、撒拉族和保安族等各族穆斯林。形成的主要门宦是虎夫耶、哲合忍耶、戛德忍耶、库布忍耶及其近40个支系门宦。同时,内地伊斯兰教中还有格底目、伊赫瓦尼、西道堂和赛莱非耶等教派,门宦、教派以其鲜明的中国伊斯兰教特色,融入本土特色的宗教体系。

清代是中国清真寺建筑大发展的时期。此时回族人口已遍布全国,数量较之前代大为增加,因宗教生活的广泛需求,清真寺的修建更为普遍,而且已完全形成了中国特有的形制。清代是伊斯兰建筑发展的鼎盛时期,清真寺建筑在伊斯兰风格和中国传统建筑特色相结合的基础上,各呈异彩,极大地丰富了中国传统古建筑,在中国建筑史上占有特殊地位。

20世纪初至1949年的民国时期,伊斯兰教在中国呈现的最大特点是,在帝国主义的侵略压迫下,回族穆斯林爱国意识大大觉醒,并在全国范围内开展文化自觉行动。20世纪初以来,回族穆斯林自身开始研讨教民与国民、爱国与信仰等诸多问题,并逐渐把民族宗教意识与国家意识联系起来,并从本民族内部和中国社会的深处看到,要振兴自己的民族和传统的伊斯兰文化,必须唤醒国民意识和民族自强意识,跟上时代的发展和全中国人民共同奋斗。而抗日战争,则使回族穆斯林的爱国和国民意识大为普及,达到一个全新的高度。如果说,明末清初的“以儒诠经”活动,是穆斯林部分知识分子小范围与非穆斯林的主动沟通,那么民国时期回族穆斯林国民意识的觉醒和实践,则是大范围的回族的动态。特别是抗日战争,回族穆斯林在国家利益的层面上,全民族卷入抗战,使回族穆斯林与中华各民族人民同命运、共患难。

20世纪初至1949年,回族伊斯兰教本土化纵深发展的另一特点是,在文化领域改革经堂教育和举办新式现代学校式回民教育,建立回民伊斯兰社团,创办回族伊斯兰教刊物,开展回族伊斯兰教历史文化的学术研究等。从1906年开始,回民新式教育在全国逐渐普及开来,这种既重视科学文化知识,又具有伊斯兰教育功能的教学理念和实践,揭开了我国回族伊斯兰教育中经堂教育向新式回民教育开拓性转变的序幕,开始了广大回族穆斯林既学习伊斯兰教知识,又重视学习适应社会进步的科学文化知识的新时期,从而也培养了新一代的回族知识分子,使他们把民族宗教意识与国家意识联系起来,进而促进了回族穆斯林民族意识、爱国意识和民族团结思想的增强。

新式回民教育兴起的同时,回族伊斯兰社团的建立和伊斯兰教刊物的创办,也是自

伊斯兰教传入中国后，回族穆斯林社会出现的新变化，说明伊斯兰教在回族文化领域形成了自己的特色。这些社团大多数是由当时的伊斯兰教界名流、知识分子、军政要员等倡导成立，并担任组织领导，在不同时期，发挥不同的作用。如五四运动前后，积极参加新文化运动；抗战时期，以抗日救亡、爱国爱教为特点，成为抗日民族统一战线中一支有生力量；解放战争时期，又为中华民族的解放和新生做出有益的贡献。

至民国时期，伊斯兰教传入中国已千余年，伊斯兰教对回族等各族穆斯林来说，不仅仅是宗教信仰，而且是思想理念、生活方式和人生不可或缺的重要组成部分。回族穆斯林既是坚定的信仰者，又是爱国的国民，从思想和实践中，都体现出爱国爱教的特质，这是伊斯兰教在中国发展进程中结出的硕果，是伊斯兰文化与中国传统文化相融共进的结晶。对回族等各族穆斯林来说，先知穆罕默德的名言“爱国是信仰的一部分”将永远伴随他们行进在人生的旅途中。

新中国诞生后，伊斯兰教走向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回族穆斯林与全国各民族一道建设和谐社会的新征程。

伊斯兰教在五代北宋之际（约10世纪初期），从丝绸之路传入新疆，比伊斯兰教在内地的传播晚近3个世纪。最初是在南疆维吾尔族中开始传播，其重要标志是10世纪喀喇汗王朝重要成员萨图克·布格拉汗接受伊斯兰教和新疆历史上第一座清真寺——阿图什大清真寺的建立。随之，喀什噶尔、叶尔羌、和田地区先后伊斯兰化。13世纪初，阿克苏、库车、焉耆地区的维吾尔人改奉伊斯兰教。14—16世纪，哈萨克族、乌孜别克族、柯尔克孜族等在内的操突厥语的各个部族和操波斯语的塔吉克人全部信仰伊斯兰教。而被突厥化的蒙古人后裔——塔塔尔族早在13—14世纪就改信了伊斯兰教。新疆穆斯林社会于16世纪最终形成。

新疆伊斯兰教的传播与内地伊斯兰教的传播是在不同的历史背景和不同的历史进程中完成的，其表现形式也各具特色。早在10世纪上半期，喀什噶尔就建立了中国伊斯兰教史上第一所高等经文学院——“沙其麦德里斯”。此后，又不断根据伊斯兰教在新疆传播发展的需要，创建了更多的经文学院。新疆的经文学院形式上是一种宗教教育，实际上它还具有世俗教育的性质和职能。这些经文学院除了培养出一批穆斯林宗教生活需要的宗教职业者和经师外，还造就了许多文学家、诗人、历史学家、翻译家和其他专业人才。这是维吾尔族的一种教育形式，为新疆穆斯林社会所独有。在语言文学方面，伊斯兰教的传入使新疆操突厥语的诸民族吸收了大量中古时期阿拉伯和波斯的语文知识，创建了突厥语民族通用的察合台文，并用这种文字将阿拉伯文和波斯文的文学、哲学、医药学、天文学、地理学、历史学著作大量介绍到突厥语诸民族中，促进了东西文化交流，丰富了中国伊斯兰文化的内容。

从内地与新疆伊斯兰教的不同特点来看，两者各自都有鲜明的民族和地域特色，表现出伊斯兰教在中国传播进程中的多样性和与中国本土传统文化相适应的特征。但是，无论是在新疆还是在内地，伊斯兰教信仰体系始终居主导地位。因此，中国伊斯兰教尽管存在民族与地域等方面的差异，但大都是逊尼派，教法上是哈乃斐学派，宗教生活上

基本一致,宗教习俗上十分相似,特别是在苏非主义门宦的发展上,有许多联系。伊斯兰教信仰体系上的共性和其完整延续是中国伊斯兰教的特质。在归属感上,10个信仰伊斯兰教的民族都是中华民族的一员,是友好的穆斯林兄弟。中国穆斯林是一个丰富博大的有机整体,核心的凝聚点是伊斯兰教的信仰体系渗透到10个信仰伊斯兰教的民族从精神到物质的伊斯兰文化。从历史到现在,中国穆斯林的历史进程与社会生活莫不与此息息相关。

二、门宦的形成与发展

“门宦”一词是苏非主义教团传入中国内地后产生的一个称呼,是明末清初随着苏非派各种修道思想在中国有了比较广泛的传播以后,在西北地区首先产生并发展起来的一种具有一定中国伊斯兰教特色的宗教组织。它的出现,使伊斯兰教传入中国一千多年来的格底目寺坊制度在西北逐渐失去绝对的主导地位,对中国信仰伊斯兰教的各民族产生了重大影响,特别是在西北地区的回族、东乡族、保安族、撒拉族等民族的宗教和社会中的作用更为明显。应该说,这是伊斯兰教传进中国后的一次巨大变革,在中国伊斯兰教体系中留下了深深的烙印。

从各个门宦的传播发展史来看,大体上都经历了三个阶段:早期受苏非派思想影响的各个门宦的创建者们的传教活动和门宦的建立;门宦在发展过程中逐渐同世俗生活和社会势力相结合,从单纯的宗教派别演变为具有一定社会和经济地位的宗教社会团体;新中国成立后,门宦中的特权制度的废除和主要以群众自愿信奉的宗教派别的存在。

门宦在明末清初出现于甘肃的河州、狄道地区,有其外部和内部的历史原因。首先是苏非派思想在西北地区有了比较广泛的传播和一些苏非派的传教士在这些地区的宗教活动。苏非派在8世纪以苦行和禁欲主义的个人修道方式为其早期的宗教特征,产生于伊拉克的库法、巴士拉和巴格达,到了9—10世纪,逐渐发展成神秘主义,传播于中亚及阿拉伯地区。11世纪以后,苏非派逐渐有了合法的社会地位,得到了广泛的发展。12—13世纪初,苏非派中出现了类似地方组织的宗教团体,崇拜教团首领及其坟墓,通过道乘修持,达到“天人合一”的目的等。苏非派的宗教思想大都是在这个时期定型的,而这种宗教思想后来又在中国形成的门宦中得以充分地体现。苏非派思想在中国比较广泛的传播,主要是在明末清初从中亚经新疆传入甘宁青地区的。早在10世纪中叶,伊斯兰教传入新疆之初,苏非派的思想就传入新疆,以后随着伊斯兰教在新疆的发展,苏非派在新疆的影响不断加深。16世纪末,新疆出现了苏非派神秘主义组织伊斯哈克耶;到18世纪,苏非派的影响在南疆已经根深蒂固,有了很大的发展。当时中国政府虽然实行海禁,但中亚到西北地区的陆上交通仍然畅通无阻。清康熙二十三年(1684年),清政府解除海禁以后,阿拉伯和中亚各国穆斯林同中国穆斯林的交往更为便利。这样,苏非派思想向甘宁青地区传播的条件已经成熟。从中国早期一些门宦创始人接受苏非派思想的传教历史来看,也大都都是明末清初之际从海路和新疆传入甘宁青地区的。所以,门宦在明末清初的出现,主要与苏非派的传教士在西北地区的传教活动和中国穆斯林在中亚、阿拉伯等地求学时接受了苏非派的教理等密切相关,这是门宦产生的外部原因。

从中国穆斯林本身的原因看，在清代其社会地位的不断下降和民族压迫、宗教歧视的日益严重、生活条件的恶劣，是促使回族等民族广大穆斯林在宗教上从松散的寺坊制向组织严密的门宦转化的基本原因。从唐代至宋元，中国穆斯林的社会地位一直比较优越。明代中国伊斯兰教就呈现出衰微的迹象，为了反抗明政府的这种民族压迫，就出现过回族人民的起义。

清王朝建立后，对中国穆斯林和伊斯兰教压迫、歧视的程度更为加剧。中国穆斯林面对社会地位的不断下降和被压迫、被歧视的加重，迫切需要从各个方面来加强内部的团结，以反抗清政府的民族压迫和宗教歧视。生活条件的艰难，也使西北穆斯林更加重视后世而不重今世。这种状况表现在宗教上，就是自唐以来仅局限在个人信仰的宗教活动和元以后形成的松散的、以清真寺为中心、寺坊之间互不隶属的寺坊制度，逐渐在甘宁青地区失去主导地位，苏非派有系统的组织，有看得见、摸得着的宗教领袖，具有很大号召力的思想体系和组织形式，便被广大穆斯林所接受，从而在甘宁青地区传播并迅速发展起来。

门宦创建三百多年来，其社会制度方面的内容变化很大，但其信仰方面仍保持着固有的宗教特征。

1. 严密而又系统的道统继承制，分为子孙世袭、家族世袭和传贤继承制三种

道统是指每个门宦接受某种苏非教团的思想而在创建时就已经形成的传统世系，无论每个门宦以何种形式延续教权，但对于自己的道统世系都高度重视。门宦存在到今天，从一定程度上讲，严密而又系统的道统继承制有着很大的作用。由于每个门宦在创建和发展中情况各异，因而在道统继承上就有子孙世袭、家族世袭和传贤继承3种形式。子孙世袭以华寺门宦、穆夫提门宦、毕家场门宦为代表，通贵门宦、崖头门宦、东乡族创建的北庄门宦、胡门门宦等也属子孙世袭制；哲合忍耶在第三代教主以后，也演变成成为子孙世袭制，无论是官川系统还是灵州系统都是如此。家族世袭以保安族创建的高赵家门宦最为典型。在有些子孙世袭的门宦中，因后继无人或承袭人资历不够，在一段时期内，也采用过家族世袭的形式。传贤继承制以夏德忍耶大拱北门宦最具代表性，洪门门宦、丁门门宦、九彩坪门宦、灵明堂，以及介于教派与门宦之间的西道堂都是传贤继承制。门宦在创建和发展过程中，最重视的是道统的延续，而对传教人的继承因情况各异出现了不同的形式。

2. 门宦的主持人在本门宦教民中享有声望和权威

各门宦主持人的称谓，传统上多种多样，如“教主”“太爷”“爷”“老人家”“当家人”等。他们不仅是本门宦教众宗教活动的引领者，而且是各种世俗事务的决策者，在教众中拥有绝对的权威，维护其权威成为教众自愿恪守的义务。历史上一个门宦的兴衰，往往与门宦主持人的宗教学识，在教众中的威望，手中掌握的教权程度密切相关。在各门宦的创建者这一辈，门宦内部还普遍传述他们显示的“克拉麦提”（奇迹），如华寺门宦的马来迟、哲合忍耶的马明心、大拱北门宦的祁静一，以示门宦创建者们的与众不同。

3. 为门宦的创始人或掌教人及其家族成员、门生修建墓庐拱北

门宦中能享有修建拱北的大体上有4种人：一是各门宦的创始人，如华寺门宦的马来迟，大拱北门宦的祁静一，穆夫提门宦的马守贞，库布忍耶张门门宦的穆乎引地尼等；有些门宦除给创始人修建拱北外，也给历代掌教人修有拱北，如哲合忍耶、穆夫提门宦、华寺门宦、张门门宦等。二是创始人或掌教人的家族成员，以哲合忍耶最为典型。马明心的义女色丽麦在兰州修有拱北，他的两个妻子张氏和韩氏分别在新疆伊犁河、甘肃榆中马坡修有拱北，在甘肃定西官川还建有他的子女的拱北。三是创始人的门生弟子或师兄弟，大拱北门宦中这类拱北最多。如建于甘肃临夏市的有：大太爷拱北，墓主系祁静一的弟子马如垣；台子拱北的墓主马腾翼，东乡族，也是祁静一传教时的忠实弟子；女筛赫拱北，墓主系洮州人，自幼倾心于教门，终身未嫁，据传在其亡故时，由祁静一亲自参加葬礼，站“者那则”。建在东乡地区的有：伊哈池拱北，墓主是祁静一的第三代弟子马能云。建在陕西西乡县的有沙河坎拱北，是祁静一师弟冉靖一的墓庐。建在四川青川的后溪拱北，是祁静一弟子安定川之墓。在其他门宦中，为创始人的弟子修建拱北是十分罕见的。四是阿拉伯或中亚传教师，为这些人修拱北，大都与本门宦的传教道统或在该地区的活动有关。如属于戛德忍耶门宦系统的城角拱北（今甘肃临夏州），墓主是阿拉伯传教师帅格热·哈非祖；红山拱北是明末清初来中国的阿拉伯传教师阿不都·盖苏得巴巴；在东乡地区的石峡口拱北，墓主是阿拉伯人穆罕默德·罕乃非耶；四川松潘县的“光照亭”拱北和“悠先亭”拱北，墓主都是阿拉伯传教师，道号分别为鲁海·闰的尼和胡塞俩·董拉黑。门宦的拱北，绝大部分都是在拱北的主人亡故后修建的，唯独胡门门宦的创始人马伏海在生前就在广河修建了拱北。据传拱北八卦亭内天花板上刻的太阳、月亮、星星以及日蚀、月蚀等运转变化情况，都是马伏海亲自设计的，这在中国伊斯兰教门宦中是非常特殊的现象。拱北的修建，是门宦主要的宗教特征，从历史上看，可以说没有一个门宦不建拱北的。

4. 重视道乘修持活动

重视道乘修持活动，是门宦与教派在宗教修持方面的显著区别之一。门宦的道乘修持，是受苏非派通过一系列修炼方法与仪规导引，达到归向真主本体，实现“天人合一”思想影响而形成的。门宦中普遍认为，认识真主和接近真主必须经过三个宗教功修阶段：第一阶段是教乘，即常道（阿拉伯语称为“舍勒尔提”）的修持，指一般穆斯林通过赞念来表达心里的信仰；通过礼拜向真主叩拜，反省己过，有敬畏心、讲公道、行和平；通过斋戒克服欲念，克己涤非，不起邪念，洁身止色，身浩性清，体验饥饿苦，激发济贫心；通过纳天课以有余济不足，互助互爱，使老弱贫困、残疾人均能生活，社会自然安定；通过朝觐使全世界穆斯林不分东西南北，民族肤色，和睦融洽，亲如一家。只有遵守教乘的这些礼仪，敬主、拜主、畏主，才能认识和接近真主。第二阶段是道乘即中道（阿拉伯语称为“托勒盖提”）的修持，指通过清廉保养及赞念等功修，弃绝尘世，严守纪律，昼夜坚持，躬行实效，去认识和接近真主。第三阶段是真乘，即至道（阿拉伯语称为“哈格盖提”）的修持，指通过明心见性，归真复命等修炼步骤，

达到浑然无我，心不纳物，唯独一主的状态。这样，达礼乘者可以涉世，达道乘者可以忘世，达真乘者浑化己身，抹去人迹而成为有高尚品格之人。三乘的修持，都强调赞念真主的重要性，但侧重点不同，教乘是口念，道乘是意念，真乘是心念。三者之间的关系：常道如人之身，中道如人之心，至道如人之命。有身无心谓之木偶，有心无命谓之行尸。礼如舟，道如海，真如珠，造舟为下海，下海为寻珠。

门宦重视道乘的修持，并不是放弃教乘，相反门宦中都强调道乘修持的基础是教乘的遵守。教乘所包含的内容，是作为穆斯林起码具备的条件，如果不遵守“五功”，不坚持六大信仰，按伊斯兰教的教义来讲，已失去了伊斯兰教徒的资格，不可能再修持更高一级的道乘。当然，个别门宦中的个别人不太重视教乘的遵守，那完全是个人的事，不代表所有的门宦。门宦重视道乘的修持，但各门宦程度也不一样，相比较，戛德忍耶系统诸门宦、哲合忍耶及属于虎夫耶系统的灵明堂、库布忍耶的张门门宦等，更加注重道乘修持的内容和方式。

门宦从其历史发展来看，当初创建时只是以遵奉不同苏非学理的宗教派别出现在西北地区。早期门宦的创始人，以虔诚的信仰和遵行，渊博的宗教学识和清贫的传教生活，吸引了广大的各族穆斯林。他们按照各自的观点传播苏非派学理，都认为自己是为了维护伊斯兰教的“正道”而进行着一项神圣的宗教变革。因而在传教生涯中，或徒步往返于黄土高原上的穆斯林聚居区，或放弃世俗生活，修道于深山幽林中，对世俗的一切毫不追求，既无财产可蓄，也没有壮观的道堂、拱北，所以在教民中享有很高的威望。

门宦在发展中出现了一些变化，是从追求世俗生活开始的。门宦的继任者们凭借前辈们在教众中树立起来的威望，开始走向一条世俗化道路，而在宗教的功修方面已不如前辈。早期门宦创始人清贫的生活和苦干教门的品德，在继任者们的身上相对减少。但门宦的继任者们，在风云变幻的历史进程中，带领本门宦的教众延续了门宦的传承，也承担了他们应承担的责任和使命。

这里需要说明的是，门宦一词与门宦的出现并无必然的联系，从清初到光绪年间，受苏非派思想影响而在中国形成的伊斯兰教派别，在官方文书和史籍以及穆斯林民间中，都称为老教、新教，门宦一词是在清末官方奏折中为了说明有些门宦在当时所拥有的权势和地位，借用汉语中指封建社会中的世代贵显之家的门阀和官宦之家的宦门的第一个字合并而成的词。就门宦一词的含意来说，只注重了门宦演变后的世俗特征，而对其宗教特征则没有归纳进去，从这个角度看，用门宦一词给受苏非派影响而形成的中国伊斯兰教派别下定义是不全面的，起码是不准确的。因为一个宗教派别最主要的是它的宗教特征，世俗特征只是发展中的“副产品”，没有世俗特征，宗教派别依然可以存在，但失去宗教特征，派别也就不能称其为宗教派别了。对一个宗教派别以后来形成的世俗特征为主要内容来命名，恐怕是难有说服力的。但是考虑到门宦一词沿用已久，约定俗成，再想用其比较全面的特征重新命名，已非易事，现在能补正的是以后在一些文章著述中，特别是权威性的工具书中解释门宦时，应做客观的、准确的阐述。

三、拱北、道堂、麻扎建筑与宗教功能